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叶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宁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殷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末增
总资产(元)	4,215,788,327.22	4,046,811,825.20	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67,237,046.69	3,789,592,170.85	5.2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
营业收入(元)	212,449,608.01	3.34%	791,776,15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79,686.00	1,091.05%	219,563,41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489,068.02	1,060.09%	217,561,76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38,401.36	-26.07%	218,436,226.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9	1,086.67%	0.14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9	1,086.67%	0.14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	1.26%	5.3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88.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7,953.96	2020年失业保险返还款项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0,109.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4,966.98	
合计	2,011,642.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3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53%	869,696,979
深圳市益田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0%	209,196,531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	国有法人	0.57%	8,464,000
中国海外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3%	6,690,985
海南中远海运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7%	5,468,997
张长义	境内自然人	0.29%	4,246,862
张永彬	境内自然人	0.26%	3,903,110
廖世伟	境内自然人	0.23%	3,474,838
徐丽艳	境内自然人	0.17%	2,532,300
李一雯	境内自然人	0.17%	2,467,04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869,696,979	人民币普通股	869,696,979
深圳市益田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9,196,531	人民币普通股	209,196,531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	8,4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464,000
中国海外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6,690,985	人民币普通股	6,690,985
海南中远海运有限公司	5,468,997	人民币普通股	5,468,997
张长义	4,246,862	人民币普通股	4,246,862
张永彬	3,903,110	人民币普通股	3,903,110
廖世伟	3,474,838	人民币普通股	3,474,838
徐丽艳	2,532,3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2,300
李一雯	2,467,047	人民币普通股	2,467,04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情况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重大变动说明
应收账款	39,140,984.94	13,043,320.94	192.40%	主要是报告期内应收船舶运费增加。
预付款项	15,169,278.53	5,774,702.81	162.69%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采用油轮方式采购船舶燃油，根据预付比例支付，预付比例同比增加。
其他应收款	36,816,680.52	9,096,162.30	304.75%	主要是报告期内应收政府补助及应收政府补助的2020年农一江渔业免缴款导致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6,365,000.00	122,647,500.00	173.43%	主要是报告期内持有的海内船舶股份价格上涨所致。
合同负债	5,514,330.84	-3,869,654.78	-242.87%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向海南海峡港口租赁船舶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9,079,106.79	19,567,868.89	-53.60%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税率由25%降至15%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168,534,219.07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已还完银行借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726,226.00	21,669,765.00	166.51%	主要是报告期内持有的海内船舶股份价格上涨所致。
股本	1,485,565,460.00	980,636,972.00	5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2019年权益分派方案转增股本导致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241,621,276.00	64,979,250.00	271.84%	主要是报告期内持有的海内船舶股份价格上涨所致。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潘星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陈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末增
总资产(元)	4,735,688,361.22	5,026,238,877.88	-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35,201,923.74	1,564,688,560.61	-1.2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
营业收入(元)	798,821,289.62	-1.68%	1,839,114,49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9,346.74	-57.30%	47,891,17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4,484.26	-86.51%	41,279,26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76,576.13	-32.25%	-75,391,346.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0	-56.52%	0.1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0	-56.52%	0.1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4%	-51.72%	3.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83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65,089.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077.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36,367.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6,010.63	
合计	6,838,266.7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潘文文	41.60%	179,694,910	0
周廷斌	7.28%	31,223,816	0
潘星弟	6.88%	29,790,000	22,775,000
王南彬	5.00%	21,600,000	0
陈少敏	3.20%	13,600,000	0
廖世伟	1.11%	4,800,000	0
陈品一	0.94%	4,000,000	0
张永彬	0.88%	3,700,000	0
刘莹	0.64%	2,70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潘文文	179,694,910	人民币普通股	177,695,000
周廷斌	31,223,816	人民币普通股	30,226,000
潘星弟	29,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90,000

证券代码:002320

证券简称:海峡股份

公告编号:2020-53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49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临时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通知及相关议案等材料。本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海峡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期内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巨潮网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10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海峡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蔡宁检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事宜由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蔡宁检先生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议案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民船顺轮公司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三亚子公司议案》,批准成立三亚子公司,注册资本400万元。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在三亚市注册了海南星展邮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邮轮”),经营范围包括国家有关批准、授权的国内邮轮旅游业务、船舶运营、岛屿开发、国内沿海、近洋及远洋旅游、旅客运输、危险品液体滚装运输、货物运输、港口装卸、港口服务、水上客货代理、物流、旅游项目开发、水上项目安全保障等经营。

受国际疫情影响,星展邮轮经营业主及相关船舶所有权一直未转移到海南星展邮轮有限公司,故其一直未开展业务。截至2020年9月30日,星展邮轮账面净资产约为360万元,在编入资产为30,资金处于低效运转的状态。为提高公司资产效率,实现资源的整合,优化产业布局结构,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星展邮轮。

4.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燃湛江公司购买燃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近期国际油价尚处于价格相对较低阶段,是公司锁定燃油成本和利用市场机会降低成本的机会,为发挥船舶燃油采购规模优势,规避油价浮动风险,降低燃油成本,结合公司船舶燃油消耗量和供应服务商情况,公司拟大批量采购船舶燃油。经过多家比价,公司与中燃湛江公司(以下简称“中燃湛江公司”)就燃油采购定价事宜进行协商,公司向中燃湛江公司租用油库,数量8000吨,价格为不超过5220元/吨,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关于向中燃湛江公司购买燃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由于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善和、林健、朱火孟、李建春、黎华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议案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董事会秘书简历

蔡宁检:男,1985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中级会计师。曾任海南海峡控股有限公司项目中心会计、财务部融资管理员、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会计师。

蔡宁检先生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票,曾在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海峡控股有限公司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蔡宁检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50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临时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通知及相关议案等材料。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由监事会主席王汉之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海峡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期内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巨潮网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10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燃湛江公司购买燃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51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蔡宁检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52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蔡宁检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53

公告编号:2020-53

公告编号:2020-53

公告编号:2020-53

蔡宁检:男,1985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中级会计师。曾任海南海峡控股有限公司项目中心会计、财务部融资管理员、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会计师。

蔡宁检先生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票,曾在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海峡控股有限公司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蔡宁检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蔡宁检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898-68615335

传真电话:0898-68615225

通讯地址:海口市滨海大道157号港航大厦14层

电子邮箱:cauningjian@coscoshipping.com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公告编号:2020-52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中燃湛江公司购买柴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情况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中国船舶燃料湛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燃湛江公司”)购买20号车用柴油8000吨,单价不超过5220元/吨,总金额不超过4176万元人民币。

(二)关联交易

中燃湛江公司为中国船舶燃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和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各持有中国船舶燃料有限公司50%的股权,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同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三)审议程序

公司2020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关联董事王善和、林健、朱火孟、李建春、黎华回避表决,该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本公司独立董事就该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并且在公司董事会议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的名称:中国船舶燃料湛江有限公司

住所:湛江市霞山区新港路9号

企业性质:国有企业

注册地:湛江市

法定代表人:卢进生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001903306451

主营业务:零售存储运输危险品(危险化学品(含:罐装、汽油、柴油)闭杯闪点小于等于60摄氏度的);具体按粤港开危化证字【2020】00002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许可范围经营,有效期至2023年06月03日;仓储【含:在港区区内提供货物仓储服务,其中仓储(闪点大于等于55摄氏度的)、燃料油(闪点大于55摄氏度的)的仓储服务(粤港)】(经营证【0039】号—0028、C016、C044、C045《港口危险货物作业许可证》核定的作业区域范围、作业方式、作业危险货物名称经营,有效期至2021年11月11日);为船舶提供燃料;销售(除危险化学品);柴油(闪点大于55摄氏度的)、燃料油、汽轮机用油;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成品油运输(有效期至2021年6月30日);从事船舶航线水路成品油运输;有效期至2021年6月30日;从事危险化学品(含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关联关系的说明:中燃湛江公司为中国船舶燃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和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各持有中国船舶燃料有限公司50%的股权,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同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经查询,中燃湛江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基本情况

中燃湛江公司负责向公司提供20号车用柴油(VI),数量8000吨,单价不超过5220元/吨,所供0号车用柴油,质量指标符合执行GB19147-2016。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公司采购燃油经过多家供应商报价比价,选定中燃湛江公司作为供应商,定价机制公开、公允、充分保障了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定价的合理性、公允性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采购商品:20号车用柴油(VI)

2.采购数量:8000吨

3.采购价格:结合签订合同时燃油市场价格,双方协商而定。单价不超过5220元/吨。

4.交货地点:位于新海康、秀英港公司指定船舶。

5.提货时间:至12月20日为止。

6.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50%油款,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30%油款,剩余20%油款在提货完付清。

六、付款条款:若公司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提完全部燃油,则油期每天需按5元/吨偿付仓储费。

七、交割日期和交割的影响

由于近期国际油价尚处于较低阶段,是公司锁定燃油成本和利用市场机会降低成本的机会,公司结合船舶燃油消耗量和供应服务商情况,大批量采购船舶燃油,能发挥船舶燃油采购规模化优势,规避油价上涨风险,降低燃油成本,有助于提高经营业绩。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该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七、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今年年初至披露日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